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暂名）
- 投资金额：750 万美元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参股投资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取得坦桑尼亚央行筹建批复为实施前提。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现金出资认缴 750 万美元，参与设立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暂名，以下简称“大盛银行”），公司认缴金额占比 15%。大盛银行总行拟设在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资本金初设 5,000 万美元，后续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增资。本次参股投资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项目以取得坦桑尼亚央行筹建批复为实施前提。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参股投资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三）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事项，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暂名）：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大盛银行（拼音缩写 DSB）；英文名 Bank of Dasheng China，简称 Bank of Dasheng（缩写为 BOD）。

银行总部：设在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

注册资本：拟为 5,000 万美元，全部为现金出资，后续根据实际情况可以增资；公司认

缴 75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 15%。

新设公司股东结构：目前拟认缴出资股东有七家，最终以实际出资方为准。

序号	意向股东	认缴金额（万美元）	股权比例
1	上海华沪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	20%
2	上海朗澎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	20%
3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750.00	15%
4	上海金丰裕米业有限公司	650.00	13%
5	南京新城市商业置业有限公司	600.00	12%
6	江苏省海外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500.00	10%
7	常州市三优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00.00	10%
合计		5,000.00	100%

市场定位和经营方向：多功能银行定位，立足实体经济，面向中资华资和城乡居民，紧密围绕中资在坦桑尼亚公司、当地华人企业及当地和中国有经贸往来的企业开展公司业务。

董事会及监事会安排：董事会拟设董事 7 名，监事会拟设监事 5 名，公司推荐 1 名董事。最终以大盛银行章程或合资协议约定为准。

四、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以现金出资认缴 750 万美元，占大盛银行注册资本 15%。

五、对外投资对本公司的影响

坦桑尼亚作为非洲重要经济体，随着中国“一带一路”发展战略，中国政府和中国企业在坦桑尼亚项目投资不断增加，中坦之间经济合作日趋紧密。参股投资大盛银行，既是公司积极把握“一带一路”国家发展战略的重要机遇，也是围绕公司“十三五”战略规划，全面实践公司“实业经营+资本运营”发展思路，稳步提升金融及股权投资业务比重、优化产业结构的重要举措，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

六、对外投资的风险分析

本次参股投资中华大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取得坦桑尼亚央行筹建批复为实施前提。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情况披露相关进展。

七、备查文件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新区高新技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8月16日